

# 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上接第一版

## 三、努力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全面贯彻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在云南,不谋民族工作就不足以谋全局”的正确指导思想,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7.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紧扣“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总目标,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思想,不断夯实“五个认同”的思想根基。实施中华民族视觉形象工程,大力挖掘突出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实施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工程,少数民族文化精品工程、地方戏和少数民族剧种振兴工程、非遗记录和数字化保护工程、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区)和传统村落保护工程、云南文物保护工程,促进民族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8. 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健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机制,深化落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十进”措施,扎实推进“互联网+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创建水平。完善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体制机制,制定有利于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的政策举措,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系,创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促进各民族语言互通、心灵相通。健全民族事务治理体系,依法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

9. 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境地区加快发展。把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境地区发展放到更加重要位置,优化转移支付,加大财力支持。深入推进边疆民行动,加快边境地区口岸城市、中心集镇和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建设,推动形成以城镇为中心、以现代化边境小康村为节点、辐射周边边境地区的强边稳疆富边新格局。继续实施“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程,支持民族自治地方、散居民族地区、高寒山区和人口较少民族加快发展。促进迪庆州入选全省经济文化体系,推进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

## 四、努力成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坚决守住自然生态安全底线,巩固国家西南生态安全屏障,提升云南“植物王国”、“动物王国”、“世界花园”的影响力。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强化生态文明领域统筹协调机制,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10. 全面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编制实施各级国土空间规划,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基本农田、城镇开发等空间管控边界,构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强化绿色发展政策制度保障,支持绿色技术创新,发展绿色金融。推进清洁生产,大力发展环保产业,推进重点产业和重要领域绿色改造,发展生态利用型、循环高效型、低碳清洁型等产业。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实施燃煤替代。发展绿色建筑。鼓励绿色出行,深入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增强全社会生态环保意识。增加森林和生态系统碳汇,控制工业、交通等重点领域碳排放。

11. 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开展污染防治行动,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和“8个标志性战役”。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加强六大水系保护修复,治理城乡生活环境,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加快乡镇污水管网配套建设,基本消除城乡黑臭水体。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和土壤污染治理,加强重金属污染和白色污染治理,深化工业集聚区污染治理,完成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理。重视新污染物治理。

12. 筑牢国家西南生态安全屏障。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加强高黎贡山生态保护,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强化野生动植物保护,加强外来物种管控。实施地上地下、河湖岸线、水生态系统统筹的水生态环境治理,推进生态脆弱区、重点流域水生态修复,提升滇西北高山峡谷、高原湖泊及饮用水源地等重点区域水源涵养功能。加强长江上游生态保护,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狠抓国家移交的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治,加大赤水河流域(云南段)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力度,贯彻落实长江十年禁渔,加强长江上中游岩溶石漠化集中连片地区、金沙江干热河谷地区等区域生态修复,推动长江上游沿线有序发展、绿色发展,保护好长江上游生态系统,确保“一江清水”流出云南。强化河(湖)长制,以革命性举措抓好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坚持“保护优先”原则,坚持因地制宜、“一湖一策”,加快实施洱海、滇池、抚仙湖等九大高原湖泊流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加快污水收集及处理、垃圾收集及处理、入湖河道生态治理、调水补水、湖滨缓冲带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生态搬迁、资源循环利用等项目建设,彻底转变“环湖造城、环湖布局”的

发展格局,“就湖抓湖”的治理格局,“救火式治理”的工作方式和“不给钱就不治理”的被动状态,推进九大高原湖泊水质稳定向好,实现水清、河畅、岸绿。持续推进森林云南建设和国土绿化行动,加强森林资源管理,持续整治毁林种植行为,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推动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持续开展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及小流域综合治理。推行草原森林河流湖泊休养生息,实施耕地轮作制度,强化湿地保护恢复,承包好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拓展大会后续效应。

13.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法规,加强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和确权登记,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建立健全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完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实施节水行动,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以水定城、以水定业。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和节约用地制度,加强用途管制,保护坝区良田,严守耕地红线,严禁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开展全国土地综合整治,积极推进土地复合利用。加强基础性地质调查工作。推动重点行业节能低碳改造,提高企业能源利用效率。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提高矿产资源开发保护水平。推行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发展再生资源产业。

14. 全面完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制定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健全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健全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和损害赔偿制度,完善生态环保法规和执法司法制度,健全源头严防、过程严控、后果严惩、责任追究的全过程监管体系。调整优化自然保护区和生态红线管控规则,强化自然和执法督察,开展生态系统保护成效监测评估。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加快完善排污权、用水权、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完善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强化跨省、跨境生态环境保护合作。健全完善滇川黔桂生态环保合作机制。

## 五、加快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

坚持内外统筹、双向开放,把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和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有机衔接起来,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开放,构筑对外开放新高地。

15. 加快互联互通国际大通道建设。完善省内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和际际运输通道,推动中缅国际运输通道建设取得重大突破,中越、中老泰国际运输通道全面畅通。打造昆明国际航空枢纽,加快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国际通信枢纽建设,推动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数字经济产业先行示范区。加快推进与周边国家高等级电力等互联互通通道建设,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国际能源枢纽。科学合理规划跨境物流网络体系,建设跨境物流中心,提升通关贸易便利化水平,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国际物流枢纽。

16.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健全促进和保障外贸、口岸、对外投资、内陆、物流、开放平台、外资等领域的法规、政策和服务体系,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发展外向型总部经济。有序扩大区域对外开放,依法支持社会资本进入金融服务业,扩大社会服务行业市场准入,推进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推进与周边国家战略、规划、机制对接,加强政策、规则、标准联通。推进贸易创新发展,不断优化国际市场布局、经营主体、商品结构、贸易方式,加快推进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贸易促进平台、国际营销网络建设,增加国内紧缺和满足消费升级需求的优质产品进口,大力发展加工贸易,发展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保税加工贸易、保税物流、外贸综合服务新业态,发展数字贸易,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创新发展边境贸易,建设边境贸易商品市场和进口商品落地加工基地。提升人民币跨境融资和跨境使用,推动人民币在跨境贸易结算中的占比。提升对外投资水平,推动企业、产品、装备、技术、标准、基地“走出去”。

17. 强化对外开放平台功能。高质量建设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与省内各开放合作功能区联动发展,与国内外各自由贸易试验区(港)加强合作,及时复制推广改革成果,引领全省扩大开放。创新提升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和国家级经济开发区、边(跨)境经济合作区、境外经贸合作区、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等开放平台,做大做强主导产业链,建设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提升中国-南亚博览会、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中国-南亚合作论坛等展会、论坛的国际性、专业化水平,打造以南亚东南亚进出口商品为主的商品展示交易中心,增强吸引力和国际影响力。

18. 加强开放合作机制建设。深化澜沧江-湄公河合作。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形成全方位推进的对外交流合作机制。加强区域对接合作,合力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珠江-西江经济带、粤桂黔滇高铁经济带建设,建立毗邻地区协同开放发展机制。创新区域间产业发展合作机制,支持跨区域共建产业园区,建立产业跨地区转移利益共享合作机制。

推进边境旅游试验区、跨境旅游合作区、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等建设,创新境外园区建设与经营模式,提升与周边国家经贸合作水平。深化边境治理、公共卫生、科技教育、文化传煤、防疫、减贫、救灾等领域合作,促进人文交流,增进民心相通。强化国际友城工作,加强企业、智库、媒体往来,发挥海外侨胞优势和作用,推动民间友好交流。

## 六、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紧紧扭住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紧紧扭住我省开放这个优势,找准云南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发力点和突破口,努力成为“大循环、双循环”的战略链接点和重要支撑点。

19. 找准深度融入“大循环、双循环”切入点。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实现经济循环流畅和产业关联畅通,把云南建设成为强大国内市场与南亚东南亚国际市场之间的战略纽带,“大循环、双循环”的重要支撑。对内与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深化合作,建立产业转移承接对接合作机制,引导龙头企业云南布局产业链。抓住(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签署及生效后的重大机遇,对外主动参与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孟中印缅经济走廊、中缅、中越、中老经济走廊建设,优化各类开放合作功能区布局和功能定位,共建国际产能合作区、跨境经济合作区,积极参与和推动南亚东南亚国家产业链供应链保障合作。围绕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等各个环节,完善做大国内国际市场规模的政策支撑体系,打通跨境产业、跨境贸易、跨境物流、跨境金融、跨境电商等堵点,提升市场、资源、技术、产业、资本、人才等要素集聚和协同联动能力,促进与南亚东南亚国家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深度融合。

20. 精准补齐短板拓展投资空间。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科技创新、公共卫生、文化体育、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持续推进“两新一重”建设,实施基础设施“双十”等重大工程,积极谋划有利于协调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保障生态安全、增强基础支撑能力的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推动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和以绿色制造为重点的工业投资,大幅提高工业投资在全省固定资产投资中的比重,改革投融资体制机制,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管理,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推动形成多元投融资模式。

21. 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顺应居民消费升级趋势,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以质量品牌为重点,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促进实体零售创新转型、跨界融合,加快发展服务消费、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定制消费,鼓励消费新模式新业态发展。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鼓励新能源汽车消费。发挥电子商务平台作用,完善“互联网+消费”生态体系,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加快培育和壮大住房租赁市场,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

22. 健全现代流通体系,布局完善城乡商贸流通设施,完善城乡末端物流配送网络,发展乡镇商贸,推动电子商务和快递进农村,降低企业流通成本。挖掘和激活农村消费潜力,加强国际国内消费中心城市、区域消费中心城市、中小型消费城市梯队建设,因地制宜发展商旅文消费集聚区,打造沿边消费特色街区。完善节假日制度,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改善消费环境,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 七、建设创新型云南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以培育壮大新动能为重点,深入实施科教兴滇战略、“人才强省”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激发创新驱动内生动力。

22. 加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制定科技强国行动纲要云南实施方案,加快构建协同高效创新体系。提升滇中地区创新能力,打造滇南、滇西和沿边等区域性强增长极,提升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国家创新型城市(县)、国家高新区发展质量。强化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融通发展,推进学科交叉融合,充分发挥植物化学、动植物进化与遗传、有色金属及稀贵金属新材料、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利用等领域国家重点实验室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作用,在非人灵长类生物医学、天然药物、高原山地生态与环境、天文、面向南亚东南亚自然消遣处理等优势特色领域培育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优化重组省重点实验室,在金铝铝、特色产业、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大健康等领域高水平建设云南实验室,大力发展重要产品和关键技术攻关力度,发展先进适用技术,围绕重点领域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等短板,组织实施若干重大科技专项,聚焦铝材、建材、新能源、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多语言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生命科学、生物种业、绿色食品、重大疾病防治、生态环境保护等

领域,组织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布局产业技术创新平台。优化科研力量配置和资源共享,充分发挥云南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研究资源和中央驻滇科研机构作用,大力引进和发展新型研发机构,深入推进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交流合作,打造科技入滇升级版。推动“科技出海”,发挥面向南亚东南亚科技创新中心辐射带动作用。

23.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重点产业、重点企业集聚。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国家和省重大科技项目,加大对生物医药、疫苗、稀贵金属新材料、液态金属等关键新材料进口替代优势产业的创新支持力度。探索建立政府-企业基础研究联合基金,引导企业投入基础研究,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显著提升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设立研发机构的比例。开展领军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实施高新技术企业“三倍增”行动计划,支持创新型中小企业研发投入“专精特新”产品,成长为创新重要发源地,鼓励一线职工创新创造。充分发挥转院所作用,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业,推进服务型共性技术平台建设,全面提升企业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运用能力。

24.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优化重大创新资源布局和科技组织模式,推动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改进科技项目形成机制,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大幅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成效。加快推进科研院所分类改革,建立现代科研院所制度,赋予高校、科研机构更大自主权,强化科研人员激励,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健全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多渠道投入机制。大力发展金融科技、科技金融,加快新技术产业化规模化应用,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加强科研诚信建设和科研机制建设,加强科普工作。

25.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把人才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把人才链建在科研创新链、产业链上。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培养引进一批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高水平创新团队和高层次人才。强化青年科技人才梯队建设,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技能提升行动,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支持和鼓励科技人员按规定兼职或离岗创办科技型企业,探索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支持发展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创新灵活高效人才引进使用机制,支持重点城市、重点区域开展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在创新创业、安家落户、子女教育、医疗养老等方面,对各类科技人才强化服务。

## 八、推动产业体系优化升级

坚持“两型三化”方向,在万亿级千亿级支柱产业框架下,加强产业规划布局引导,坚持走“产业集聚、资源集约、土地节约、绿色发展”新路子,全力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优势产业,加快建设“数字云南”,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特色鲜明、技术先进、绿色安全、动态迭代的现代产业体系。

26. 壮大支柱产业。丰富延伸八大重点产业内涵外延,打造先进制造、旅游文化、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现代物流、生命健康等万亿级产业和绿色能源、数字经济、生物医药、新材料、环保等千亿级产业。加快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深入推进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推动绿色制造强省建设,建设世界一流“中国铝谷”,打造绿色硅精深加工基地,培育壮大高端钛合金、铝合金、稀贵金属等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跨境物流、冷链物流、航空物流、智慧物流等物流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健康与医疗、养老、文化、旅游、互联网、体育、金融等深度融合。探索建设仿制药研发生产国际合作基地。

巩固提升烟草产业。加快发展研发设计、法律服务、金融服务、科技服务、咨询中介、会展服务等服务业,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加快发展健康、养老、育幼、家政、物业等生活性服务业,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发展高品质的康养产业“户外运动和休闲产业。实施产业绿色发展“双百”工程,积极引入大企业、大项目、大产业和企业总部,做大做强一批产业链关键环节、创新重要的骨干企业,培育一批产业链重要节点“专精特新”企业。发挥龙头企业引领作用,着力稳健链强链,鼓励企业兼并重组,完善配套支撑产业,加快发展铝、硅、钛、铜等深加工、稀贵金属新材料、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石油化工、磷化工、先进装备制造、军工产品质量装备制造等产业集群。持续开展质量强省建设,强化全产业链质量管理,完善质量基础设施,加强标准、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专利等体系和能力建设,促进品牌建设、标准提升、质量升级。

27. 全力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我省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大健康产业具有明显优势,要倍加珍惜,集中资源持之以恒培育。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持续推进绿色能源战略与绿色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建成国家清洁能源基地、石油炼化基地及区域性国际能源枢纽。推进石化产业“稳油炼化”,力争石油炼化一体化

项目落地,深入推进煤炭行业整治。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大力推进“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建设,实施“一二三行动”,培育一县一业,抓住种子、端产业,推广设施化、有机化、数字化,促进农业态全面升级,推进粮食、茶叶、花卉、水果、蔬菜、坚果、咖啡、中药材、生猪、肉牛等优势特色产业向全产业链发展。高标准建设一批乡村振兴示范园。打造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牌”,瞄准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智慧化发展方向,深入推进“整治乱象、智慧旅游、提升品质”旅游革命“三部曲”,推动旅游业全面转型升级,拓展一部手机游云南“平台功能,推进大滇西旅游环线、澜沧江沿岸休闲旅游示范区、昆玉红旅游文化带建设,建设半山酒店,建设国际康养旅游示范区,使云南成为人们向往的健康生活目的地。

28. 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瞄准未来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趋势方向,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绿色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布局人工智能、先进通信网络、卫星应用、生物技术等未来产业,形成一批推动全省产业结构主动调整和引领调整的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培育打造一批“独角兽”企业。培育信创产业、数字产业等核心产业,促进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同各产业深度融合,鼓励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与我省支柱产业、优势产业融合发展。制定鼓励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发展支持政策。

29. 大力建设“数字云南”。全面加强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成效,推进资源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把数字经济打造成为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引擎。走“以应用引企业、市场换产业”的路子,吸引一流企业到云南推广应用数字化的新技术、新业态,推动我省经济社会全面数字化。以工业互联网为重点,加快产业互联网建设,加快农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同重点产业发展和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融合应用。加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建设智慧城市,拓展数字化公共服务,提升政务服务、智慧教育、远程医疗、环境保护、社会治理、执法司法、边境管控、应急救援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快建设大数据中心,健全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与标准规范,加强数据共享和安全保护,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建立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市场配置体系,推动数据数据、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公共信息数据有序开放共享。

## 九、构筑现代基础设施网络

以全要素整合、全周期协同、全方位融合、全链条畅通为导向,推动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构建体系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30. 加快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紧紧抓住交通强国试点省份建设机遇,走“网络化、一体化、智能化”的路子,完善多层次交通网络布局,实现立体互通,建设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推动交通运输体系从“基本适应”向“提质增效、适度超前”转变。优化货物运输结构,全面增强铁路、货运航空运输能力,大幅降低我省货物运输物流成本。建设多种国际联运方式并行的畅通通道,连接国内、通达东南亚的国际新通道。深入推进铁路“补网提速”、航空“强基拓线”、水运“提级延伸”,贯通沿边通道。大滇西旅游环线,推动实施一批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实现县域高速公路全覆盖、互联互通。加快推进昆明、大理、红河等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推动形成广泛覆盖的农村交通网。大力发展智慧交通。

31. 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实施新一轮“云上云”行动计划,推进4G网络补盲工程,加快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数据中心、超算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国际通信服务能力,推进物联网接入能力建设,推进数字城市、智慧园区、智慧媒体建设,构建“城市大脑”。按照“车桩相适、适度超前”原则,聚焦滇中地区、旅游重点城市和高速公路主干线,加快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数字+”、“智能+”升级行动,推进交通、文化、能源、水利、气象、医疗、教育、物流、体育、城市公用设施、建筑、电网、地下管网等基础设施物联网应用、智能化改造,促进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深度融合。

32. 大力实施“兴水润滇”工程。以基本解决云南工程性缺水问题,基本消除区域性、大面积干旱为目标,加快推进现代水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全省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加快实施滇中工程、连通工程、引调水工程、城市水源建设等工程,多措并举优化水资源时空配置,加快补齐我省工程性缺水短板。实施“加快现代综合物流体系建设。实施“立体协同”工程,加快构建“一核三轴、多点支撑”交通枢纽体系,促进枢纽与城市空间深度融合。合理布局物流枢纽,加快布局局域外物流市场,构建“通道+枢纽+网络+平台”的现代物流运行体系,促进形成全省多式联运物流网,把云南建设成为区域性国际货运枢纽,把昆明建设成为区域性国际航空货运枢纽。加强智慧物流平台基础设施建设。

34. 加快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布

局绿色智能电网、能源互联网等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源网荷”一体化建设,促进能源就地消纳,完善能源产销储体系。优先布局绿色能源开发,加快建设金沙江、澜沧江等国家水电基地,加强“水风光储”一体化多能互补基地建设,推进煤电一体化基地建设,化解电力结构性矛盾。优化电力输送通道布局,加快骨干输电网架和配网建设,强化区域中心城市和先进制造业的电网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农网改造升级,提升向边远地区输电能力,优化提升西电东送能力。完善油气管网规划布局,推进全省油气管道“一张网”建设,大力提高全省工业用气占比,推广天然气利用。

## 十、全面深化改革

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坚决破除阻碍我省高质量发展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

35.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健全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聚焦主责主业持续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积极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推进电力、油气、公用事业等行业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解决好民营企业发展中的实际困难,让民营经济创新源泉充分涌流,让民营经济创造活力充分迸发,大幅提高民营经济在全省经济发展中的份额和占比。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权益,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完善促进“专精特新”企业、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政策体系,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优化民营经济参与环境,完善领导干部挂钩联系民营企业制度,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构建多层次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的长效机制。

36. 夯实市场经济基础性制度。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畅通市场循环,疏通堵点,努力实现市场主体畅通、开放有序、竞争充分、秩序规范。深化自然资源、国有资本、知识产权等产权制度改革,健全产权保护法治保障制度。实施统一的市场监管负面清单、外商投资负面清单制度,继续放宽准入限制。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建立完善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健全要素价格形成、市场运行和参与机制。加快区域性股权交易中心、普洱茶交易中心、珠宝玉石、有色金属等要素交易中心建设,建设特色大宗商品国际现货交易中心,培育发展新型要素形态。深化实体经济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畅通劳动力市场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

37. 建立现代财税金融体制。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现代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加快推进高质量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健全省以下财政体制,完善省与各地区收入划分体制,调整财政增收留用支出收入分配,优化整合转移支付项目,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

38. 深化政府机构改革,完善地方税体系。健全政府预算管理,完善规范、安全、高效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加强财政金融协同,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增强金融服务普惠性。支持驻滇金融机构、城市商业银行、农村中小金融机构持续健康发展,稳步推进符合条件的县域农村信用社改制为农村商业银行。强化资本市场功能发挥,拓展直接融资渠道,推进企业上市工作。突出沿边、跨境金融特色,推进金融业双向开放,促进跨境人民币业务创新,提升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水平,加快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金融服务中心,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国际金融开放合作。

39. 创新政府管理和服务方式。完善经济政策制定和执行机制,提升政府科学调控能力、经济监测预警和风险防范能力。现代技术手段辅助治理能力。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工程建设制度改革审批制度改革等重点领域改革,稳步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全面实施“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深化综合执法改革,提升市场监管效能。推进政务服务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深入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深化政务公开,打造全面网络化、高度智能化、服务一体化的现代政府治理形态。加快“一部手机办事”迭代升级,推进更多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跨省通办”、“最多跑一次”。完善营商环境“红黑榜”、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畅通参与政策制定的渠道,防控决策风险,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稳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进事业单位改革,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为市场主体和群众营造良好创业办事环境。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

下转第四版